

南區區議會

南區地區管理委員會  
於 2019 年 4 月 24 日舉行的  
第 205 次會議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上述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主要事項

(1) 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項目一：優化香港仔整體交通情況

2. 因應交通顧問的研究結果，運輸署已就一些可行的短期措施進行地區諮詢，並在 2019 年初起陸續落實部分方案，包括將城巴第 7 號線、新巴第 94A 號線、港島專線小巴第 58 及 58A 號線的行車路線遷離香港仔市中心的繁忙道路，以改善區內的交通情況。至於顧問報告內提到的其他路線，例如第 98 及 595 號線的改善方案，運輸署會在 2019 年 5 月進行地區諮詢，若方案獲得支持，預計可於 2019 年年中落實有關措施。

## 項目二：加強處理南區的非合法泊車及上落客問題

3. 警方在「重點交通執法項目」（下稱「重點執法項目」）下針對改變道路使用者的不守法行為。在重點執法項目下，警務人員及交通督導員對違泊行為會立刻採取執法行動，不會作出口頭警告，藉此給予駕駛者明確訊息。警方十分關注議員所提出的 25 個非法停泊地點，制定優次安排警務人員及交通督導員加強巡查，並定期檢視成效，按實際需要靈活調配人手，重點打擊違法行為，並取得正面成效。在 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份，警方共發出 14 291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當中 12 384 張涉及違例停泊，168 張涉及行人不守法的傳票。另外，西區警區於 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期間，在每月一連兩天的交通執法日，除針對交通違例加強巡查及檢控外，亦於鴨脷洲大街一帶拖走兩架對道路造成嚴重阻塞的車輛。在宣傳及教育方面，警方在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在 12 個地點展示橫額提醒道路使用者切勿違例泊車。此外，警方聯同區內持份者在南區多個交通黑點向道路使用者進行宣傳教育，並製作宣傳短片，透過主要媒體播放，向市民宣傳交通執法的訊息，以改變道路使用者違例泊車及上落客等的不守法行為。

4. 警方亦已推行「優化交通管理計劃」，在區內有嚴重交通阻塞及構成危險的地點進行重點執法，並在針對的違例事項及執法模式方面作出優化，同時採取臨時措施，在個別地點擺設交通管理的設置，減少駕駛者在該等地點違法停泊的機會。另外，警方亦會繼續與運輸署及路政署探討道路改善工程的建議，希望透過道路安排上的改善，從而改善交通情況。

5. 警方會按實際情況檢視違泊黑點，有需要時會與議員跟進。此外，警方亦會提供道路改善工程建議方面的資料。

## 項目三：加強處理香港仔市中心及避風塘的環境衛生問題

6.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會繼續在關注地點加強監察、清理及執法行動，在主導計劃下，於 2016 年 8 月及 2017 年 1 月分別在香港仔市中心部分街道、魚市場道及田灣海旁道一帶合共增加四名清潔工人以加強處理有關地點清潔的安排繼續維持不變。至於 2017 年 6 月增聘一隊防治蟲鼠工人以加強香港仔整體的防治蟲鼠工作，亦會在 2019 年 5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繼續有關安排。

7. 海事處透過主導計劃的資源，在 2018 年 10 月 7 日及 2019 年 1 月 20 日，於香港仔避風塘進行特別清潔行動，分別額外處理 2.5 及 1.9 公噸的海上垃圾。除了日常清理海上及近岸水域的漂浮垃圾外，海事處亦會持之以恆地繼續進行反棄置垃圾落海執法行動及宣傳教育工作，藉此加強改善香港仔避風塘的環境衛生。

8. 在源頭減廢方面，魚類統營處（下稱「魚統處」）會繼續透過宣傳教育和行政手段，包括扣分制及禁止屢次違規者進入魚市場進行交易等措施，協助改善香港仔避風塘的環境衛生。截至 2019 年 4 月 1 日，魚統處作出共 26 次的扣分，及 87 次禁止違規者進入市場，而由 2017 年 4 月開始，禁止違規者進入魚市場的時間更由一星期增加至兩星期。在休漁期，魚統處會按實際情況，加密安排船隻清潔魚市場對出避風塘一帶水域。

#### 項目四：提供水上交通來往赤柱

9. 南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透過主導計劃資源，於 2019 年 1 月至 3 月期間為六個由非政府團體或志願機構舉辦的地區活動提供連接香港仔和赤柱的水上交通服務，約有 850 人次使用有關服務。民政處其後於 2019 年 3 月 7 日的南區區議會會議上，提交 2019-20 年度主導計劃的擬議工作計劃，並徵詢議員的意見，有部分議員認為現階段未能確認服務的成效。有見及此，民政處暫不推展上述項目。

#### (2) 海鮮運輸車污染馬路

10. 於 2019 年 2 月至 3 月，食環署根據香港法例第 132BK 章《公眾潔淨及防止妨擾規例》曾向涉嫌違例車輛的人士提出八宗檢控，警方共發出兩張傳票檢控違例者。食環署會繼續與警方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加強合作，以期持續改善有關情況。

11. 在魚市場方面，除恆常的宣傳工作外，魚統處將於 2019 年 5 月 3 日與食環署進行聯合宣傳行動，向海鮮運輸車司機及魚市場使用者派發單張，提醒注意避免溢出海水污染馬路。魚統處將會繼續循宣傳方面着手，及加強勸喻運魚車司機採取適當措施，以減低海水從車上溢出的機會。

### **(3) 商舖非法擴展營業**

12. 於2019年2月至3月，食環署進行了59宗檢控。警方在該期間聯同食環署共採取了六次行動（2月份五次，3月份一次），食環署人員向違例店舖共發出51張傳票。食環署會繼續與警方加強合作，打擊區內店舖的阻街問題。

### **(4) 赤柱多層停車場**

13. 運輸署現正與建築署優化項目設計，使項目能配合區內的最新情況，提供所需的泊車位及公共交通交匯服務。署方亦正努力爭取財政資源於 2019-20年度為項目進行交通影響評估。

### **(5) 南港島線鐵路**

14. 南港島綫（東段）自2016年12月28日通車後，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一直與相關政府部門密切合作，在區內不同地點進行相關的道路修復及改善工程，當中大部分已經完成。至於黃竹坑南朗山道及附近一帶的道路修復及改善工程，正在臨時交通管理措施下分階段進行。南朗山道警校道交界處附近的道路改善工程安排於2018年第四季開始，預計於2019年下半年完成。

### **(6) 置富花園巴士總站**

15. 關於設置無障礙通道的建議，顧問公司已就設計的詳細方案諮詢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而署方已就設計提供意見，並已將巴士公司就有關巴士總站運作的意見轉交顧問公司。運輸署知悉顧問公司正就方案徵詢屋宇署的意見。

## **(7) 拆除區內部分圍封政府土地的鐵絲網**

16. 與地區小型工程相關的四個地點包括：(1)鴨脷洲徑近南區左岸旁土地；(2)薄扶林村近薄扶林道及置富道交界；(3)鴨脷洲前海面傳道會小學舊址；及(4)近鴨脷洲海旁道的前南港島線工程用地。項目(1)和(2)已大致完成，而(4)正在施工階段，預計於 2019 年年中完成。至於項目(3)，港鐵公司已就現場斜坡的維修責任向地政總署提出上訴，地政總署轄下系統性鑑辨本港斜坡責任小組的顧問已完成審核，維持港鐵公司仍需負責該斜坡的維修保養責任，並於 2019 年 3 月 27 日就有關結果以書面回覆港鐵公司。民政處會就項目(3)與有關方面緊密聯絡，以期可盡快開展工程。

## **(8) 旅行團引致田灣區及海灣區交通擠塞問題**

17. 除了早前在田灣海旁道增設一個短期租約停車場供旅遊車停泊外，運輸署計劃在 2019 年第三季於海灘道增設一個旅遊車上落客位。運輸署會繼續研究在區內增設旅遊車上落客的設施，以減低旅遊車對交通的影響。

18. 警方會繼續按實際情況加強巡查和執法，並繼續每星期與業界包括香港旅遊業議會、海洋公園、以及接待旅遊團的酒店和餐廳等保持聯絡，以掌握旅客數量等資料，及早作出部署。此外，警方亦會研究是否有合法及可行的地點讓旅遊車停泊，以紓緩交通擠塞的情況。

19. 民政處會繼續透過香港旅遊業議會和香港旅遊促進會勸喻旅遊車司機將車停泊到附近供旅遊車停泊的車位，不要對當地的交通造成阻塞。就「五一黃金周」，民政處會加強有關的協調工作。

## **(9) 防蚊滅蚊工作**

20. 鑑於 2018 年登革熱情況嚴重，食環署於 2019 年 3 月即雨季來臨前已開始在區內加強防蚊及滅蚊工作，包括進行除草工作以消除潛在蚊子棲息地方，並每星期進行巡查，以清理積水和施放殺蟲劑、及清除棄置的水載容器，以防止蚊子滋生。此外，食環署亦會在居民 100 米附近範圍內樹木茂盛的地方，每星期進行超微量噴灑霧化工作，以殺滅成蚊，有關工作現已展開直至雨季結束。

## 徵詢意見

21. 請各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9年5月